

# 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5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6月22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點：教育部216會議室

主席：劉政務次長孟奇(邱委員仁杰代理)

紀錄：郭瑞南

出席委員：包委員蒼龍、李委員耀威、徐委員國鈞、黃委員明達、劉委員嘉凱、梁委員學政(請假)、柯委員今尉(陳專門委員玉君代)、顏委員寶月、邱委員仁杰、蘇委員文樹、陳委員鵬仁、王委員鳳鶯(張科長世沛代)、蕭委員智文、呂委員宏進。

列席者：綜合規劃司林科長珈夙、高等教育司林俞均小姐、終身教育司湯專業助理怡祥、國際及兩岸教育司黃專門委員靖雅、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劉專門委員家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李高級管理師月碧、柯科長博文、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龔商借教官紀綸、秘書處李專門委員啟光、人處黃科長梅春、政風處鄒科員逸盈、統計處陳專門委員建名、體育署陳程式設計師苑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吳管理師孟芳、青年發展署陳專案工程師思穎。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報告(報告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說明：(略)

決定：

(一)項次一、二、三同意解除列管。

(二)項次四，請國教署依相關子法修法進度，配合辦理幼兒園裁罰紀錄資料開放作業評估，本案持續列管。

二、本部政府資料開放作業辦理現況及推動成果報告(報告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說明：(略)

劉委員嘉凱：目前疫情期間，民間針對遠距學習、自學上有遇到一些找課程的問題。因為教育部開放的課程清單，只有名稱沒有課程介紹，需要去各個學校查課程表或更細的課程介紹，要花很多時間才可把資料格式對齊來使用這個資料，有沒有可能由教育部發動做標準化，變為高價值的資料集。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針對民眾提出的資料集意見及新增需求應積極回應，並注意回復期限及內容

。如果沒有辦法提供也要告知相關的原因，如評估未來可以提供需告知可以提供的時間，定期檢討是否開放。

決 定：

- (一)請部分開放資料集較少的單位(綜合規劃司、終身教育司、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進一步評估、檢視及盤點轄管的資料是否有開放的可能。
- (二)有關政府資料開放獎勵活動修正內容公佈後，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配合相關內容辦理。另請資料司於本年度相關統計期限前(111年8月10日前)將各單位資料集標章數、服務分類建議檢核情形及民眾意見未回復情形Email通知相關單位配告辦理。
- (三)餘洽悉。

三、民間應用本部開放資料情形報告(報告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說 明：(略)

李委員耀威：社區大學課程資料這部分，未來在行銷很容易讓人家覺得教育部在OPENDATA這部分拔得頭籌。目前很多社區的學習、課程，很多都開始走向社區行銷。社區行銷用到OPENDATA大概就只有一個生活應用跟佐證。但是對於OPEN API或是上網找文字式的資料，他們有困難。或許有機會有圖文式的樣本可以提供出來，並不是每一個資料都轉換成圖文式的，而是有一些樣本提供出來，像社區大學有一些圖文，這樣很容易讓其他計畫能夠去採納，行銷的速度非常快。目前教育部在資料開放方面有很好的成果，這部分可以大膽的跟評鑑委員提出，後續針對直接用的OPENDATA，在行銷上有很好的效果。

終身教育司：有關社區大學資料的部分，原先資料集提供只要求文字容量的部分，資料集容量的部分是否可容納圖表的部分。另外社區大學課程清單的來源主要是來自各縣市核定完後清單才上傳，有關資料介接或資料轉介的部分再請資料司協助。當然社區大學如果可以提供圖文是最好，但是相對他的容量愈大，這樣會不會影響到資料的儲存。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 (一)目前資料開放的格式都是依據國發會的規定辦理，課程的相關介紹圖文資料如以網頁呈現，可以新增網頁連結網址欄位，提供使用者直接存取相關圖文資料。

(二)建請本部各單位暨部屬機關(構)針對民間需求，積極辦理本部資料開放，以利外界活化應用。並請各司署了解民間活化應用的狀況，即時來提供及修正本部開放的資料內容。

決 定：

- (一)有關開放資料提供相關的格式及技術問題請資料司協助各司署處理。
- (二)請終身教育司就社區大學課程資料依各縣市核定結果即時更新，以提供民間加值運用。
- (三)餘洽悉。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111年第1-2季教育部政府資料開放資料盤點作業，提請討論。

說 明：(略)

徐委員國鈞：

- 一、終身教育司及學務特教司開放資料上數量較少，是否因業務的考量，在盤點上有困難。
- 二、各司署再開放資料時要注意個資的問題，資料司可提供資安及去識別化的作業經驗供各司署參考。

包委員蒼龍：各司署的業務資料有可能是業務人員自行掌握，是否應有一個很好的資訊系統來掌握這些資料，需要時再自系統匯出。

終身教育司：這部分內部開過會議，同仁對於開放資料有些抗拒，因為資料開放有些資料格式需轉成國發會要求的特定的開放格式，同仁必須花時間去轉換，還有資安的問題需要去擔心。我想回去之後我們再討論，並跟資料司請教一些怎樣的方式，其實我有看到蠻多單位在有關屬於課程清單或是計畫公布或是獎勵的部分，得獎名單都會公布，像得獎名單公布如果都沒問題的話，我們會嘗試去把他整理出來放opendata平臺供大家參考。

學務特教司：本司之前也有開會盤點過，開放資料集數量比較少，回去再做一個討論，因為本司的特性，如學生的案件涉及到個資像藥物濫用數據的部分，我們回去再做一個盤點，大家討論可以開放我們再依照主席和委員的建議再去做檢討。

李高管月碧，如果各單位檢討開放資料時，如在資料內容有疑慮或格式的部分，資料司可以做相關協助。另外各單位以參考政府資料開放平臺各部會開放的資料集，如果與本部業務上相近的哪些資料是可以開放的來進行開放。

決議：

- 一、針對各單在辦理資料開放時有任何的疑慮或需技術協助，請資料司協助。
- 二、請本部各單位暨所屬機關(構)定期盤點可新增開放資料，並列出預計開放的期程，以利外界應用。
- 三、請各單位定期檢視已經開放資料，確保資料正確性及即時更新，讓本部開放資料可以即時、有效的讓民間來加值應用。

肆、臨時動議：

劉委員嘉凱：因為我們資料的開放希望能夠取得使用者的回饋，這邊有一個建議，可以來跟國發會詢問，因為教育部開放資料主要是放在國發會政府資料開放平臺，該平臺有瀏覽及下載的使用統計，請國發會是否可做區分使用者的IP是政府的IP或者是民間的IP，我們可以知道教育部開放的資料是民間在用，還是開始有其他政府機關在加值應用。如果我們知道哪些性質的資料集是政府機關用的比較多，可能對於我們來說後續對資料品質精進有一個參考。

柯科長博文：會將委員的建議回饋給國發會並詢問可行性，我們針對相關的統計或者是更詳細的分類的部分，我們整理完之後再提供給國家發展委員會，看看能不能納入相關會議去討論。

決議：有關委員建議請資料司在相關研商會議提出，或函送國家發展委員會研處。

伍、散會：上午10時20分